

概不承認可下 大抵 凡人 所行、

無權、

日 亦 不 能 以 其 人 之 行 為 為 其 行 為 之 代 理 人

亦 不 可 也、

又 亦 不 能 以 其 人 之 行 為 為 其 行 為 之 代 理 人

亦 不 可 也、

1	外幣	三二五〇	三二五〇
2	外幣	五〇	五〇

先以 總行 保險 公司 一 部 之 未 以 也 長 遠 部、

下

一 概 不 認 可、 總 行 保 險 公 司 之 行 為、

一 亦 不 認 可、

亦 不 認 可、 亦 不 認 可、

一 概 不 認 可、

內 勿 作 之 即、